

# 殊別價值與普世價值之間 ——文明衝突的另一面

• 劉軍寧

判斷文明間會不會發生衝突，首先要探討文明為甚麼衝突，即是否存在導致文明衝突的重大肇因。這種肇因首先又必須從文明的內部去尋找。本文試圖通過對文明內部價值構成的剖析來對亨廷頓的「文明衝突論」<sup>①</sup>作一個簡要的評估。

從價值構成上看，每一種文明都含有殊別價值和普世價值兩種成分以及相應的制度。儒教文明的殊別價值主要來自孔子等人創立的儒家教義；伊斯蘭教的殊別價值主要來自於《古蘭經》；基督教的殊別價值則主要來自《聖經》。正是這些殊別價值把各種文明相互區分開來。從殊別價值的角度看，每一種文明都是平等的，彼此無高低之分。文明中的另一種價值是普世價值及體現這些價值的相應制度，如人權、自由、正義、寬容、民主、法治、市場經濟等等，這些價值在自由主義意識形態中得到了系統化。它們之所以為普世價值，是因為從總趨勢上看這些價值正在被各種文明所接受，而不論其殊別價值如何。普世價值則超越了文明之間的界限，

在文明的問題上，常碰到的誤解有兩個：一是把西方文明完全等同於普世價值，二是把非西方文明完全等同於殊別價值。

甚至可以說是「放之四海而皆準」的，如人對自由及其制度保障之普遍需要。所以，自由、民主、法治、正義這些普世價值是沒有國界、沒有文明界限的。

在文明的問題上，常碰到的誤解有兩個：一是把西方文明完全等同於普世價值，二是把非西方文明完全等同於殊別價值。前者把西方文明看成是「切合所有人的普世文明」<sup>②</sup>。這過分誇大了其中的普世價值，把其中的殊別價值也普世化了。基督教特有的殊別價值並不具有普世的性格，更不能說是所有其他文明都注定要接受的。後者認為非西方文明只有殊別價值，甚至不承認普世價值可以同樣適用於非西方文明。然而，若是把西方文明中的普世價值與殊別價值統統看作是普世價值，然後向世界加以推廣，就難免造成文明的衝突。

從人類的文明史上看，在普世價值尚未出現的時代，衝突最普遍，即所謂「春秋無義戰」。而對普世價值的認同越多，文明間的衝突就越少。換句話說，文明間的衝突取決於各個文

明對自由、民主、市場、法治、人權、多元、寬容的認同程度，認同的程度越高，衝突越少。從這種意義上講，文明的衝突不是殊別價值問題而是普世價值或意識形態問題。

## 一 文明的衝突還是 意識形態的衝突？

亨廷頓認為，隨着冷戰的結束，意識形態的衝突正讓位與不同文明間的衝突。他甚至自信地斷言，「若是發生下一次世界大戰的話，那將是文明之戰。」<sup>③</sup>然而，意識形態的衝突真的消失得無影無蹤了嗎？還是它仍用看不見的手支配着國家間和文明間的衝突？自由、民主的普世價值已經沒有普及的必要了嗎？

我們現在先來看看亨廷頓為其文明衝突論所列舉的經驗證據。

亨廷頓列舉了兩個最主要的例證。一是中國儒教與西方的基督教之爭，二是伊斯蘭教與基督教之爭。按照表面上的邏輯，在三方之爭中，西方及其基督教是伊斯蘭教與儒教的共同敵人，而不是三方互為敵人，故得出儒教與伊斯蘭教聯手的結論是合乎常理的。亨廷頓認為，中美的衝突是文明衝突，文明的斷層線便是未來的衝突線。依此推斷，儒教文明的陣營將包括中國、日本、兩韓、越南、台灣、香港。可是，現在有結成這一聯盟的迹象嗎？顯然還沒有。不僅如此，它們因為意識形態的分歧而陷入了難以彌合的分裂，如大陸與台灣、南韓與北韓之間。

用亨廷頓自己的話說，中美分歧的根本原因在於中美對人權等的看法和理解上存在差異<sup>④</sup>。這些差異顯然



亨廷頓的觀點可議之處甚多，但卻是西方老大心態的最真實寫照。圖為亨廷頓近照。

屬於意識形態和普世價值的領域，而非文明或文化領域。眾所周知，使中美關係出現難題的真正原因是美國堅持自由主義意識形態，而非基督教的殊別價值，以及中國大陸政府堅持共產主義意識形態，而非儒教文化的殊別價值。所以在儒教文明圈內，與美國關係難以改善的只包括那些與美國有意識形態差異乃至衝突的社會。可見，只有意識形態的因素才能解釋：為甚麼同為歷史上受過基督教影響的國家，中國、北韓與美國關係的性質，顯然不同於南韓、日本與美國的關係。按照文化衝突論，中日、兩韓應站在一個陣營與美國抗衡才是，而事實並非如此，在短期的將來也不可能如此。美國與某些伊斯蘭教國家的衝突，如與施行擴張性軍事獨裁的伊拉克與利比亞，又如和反對政教分離這一現代民主國家起碼原則的伊朗，才關係最僵；而像巴基斯坦，哪怕其民主制度還不太穩定，就不會與美國存在根本的衝突。在西方文明與儒教、伊斯蘭教文明之間真正的衝突線根本不是文化的斷層線，而是意識形態的

只有意識形態的因素才能解釋：為甚麼同為歷史上受過基督教影響的國家，中國、北韓與美國關係的性質，顯然不同於南韓、日本與美國的關係。

斷層線。只是這種意識形態的斷層線與冷戰時期相比在劃分和走向上有所變化。

不可否認，在當今世界上，的確在發生着一些獨立於意識形態的較純粹的文化衝突，例如發生在前蘇聯境內的一些民族糾紛。但是仍然沒有充分的證據表明這種文明(文化)的衝突正在世界範圍內壓倒其它衝突。在意識形態分裂仍然十分深重的後冷戰世界中，文明的衝突遠遠沒有取代意識形態衝突，用亨廷頓自己的話說，民主化仍將是當今和未來世界的浪潮。同時，威權國家的掌握者會繼續以固有文化(殊別價值)的盾牌來抵擋西方意識形態的攻勢，防範自由、民主等普世價值和制度對他們的權力造成衝擊。

在《變遷中社會的政治秩序》(1968)一書中，亨廷頓暗示蘇聯模式作為一種可行的現代化道路具有較強的政治生命力。事實證明，這是一條走不通的現代化道路。亨廷頓判斷的失誤就在於忽略了價值問題。

## 二 行為主義政治學的限制

如果亨廷頓所斷言的文明衝突其實不過是意識形態衝突的新形式，那麼，我們不禁要問，為甚麼像亨廷頓這樣卓有成就的政治科學家會對其觀察對象作出誤差如此之大的判斷呢？在回答這個問題之前，我們先簡要回顧一下亨廷頓在過去所作的預言的有效度(validity)，及其重要論斷的前後一致(consistency)的程度。

在《變遷中社會的政治秩序》(1968)一書中，亨廷頓以猶猶豫豫的筆調來暗示蘇聯模式作為一種可行的現代化道路具有較強的政治生命力⑤。事實證明，這是一條走不通的現代化道路。由於當時亨廷頓對蘇聯模式的判斷，是一種基於經驗證據的事實判斷，而不是對該模式的合理性、合法性和正當性的價值判斷，這

樣，像美國所有其他的行為主義政治科學家一樣，亨廷頓沒有預見到蘇聯後來的變化就不足為奇了。他們判斷的失誤就在於忽略了價值問題，而他們所研究的對象的獨特性恰恰在於其獨特的價值觀和意識形態。

再來看看亨廷頓《第三波》(1991)中引用的一個研究結論⑥：

歷史上民主國家打過的戰爭與威權國家打過的戰爭一樣多。威權國家既同民主國家打過仗，也相互之間打過仗。不過，從十九世紀初到1990年，民主國家(除極少數幾個例外)沒有同其他民主國家打過仗。只要這種現象持續下去，民主在世界範圍內的擴張就意味着和平地帶在世界範圍的擴展。根據過去的經驗，一個民主佔主導地位的世界很可能是一個相對免於國際暴力的世界，特別是如果蘇聯和中國變成了像其他主要大國那樣的民主國家，重大的國際戰爭的可能性就可能被極大地降低。

然而，亨廷頓所同意的這一看法，顯然與其在〈衝突〉一文中所採取的立場出現了邏輯上的斷裂。在該文中，他有兩個前後連貫的觀點：(1)以後的衝突不再是意識形態的衝突，而是文明的衝突；因此，(2)如果爆發下一次世界大戰，那將是文明間的大戰。而根據亨廷頓自己在《第三波》中的看法，目前第三波民主化仍還面臨着回潮的危險，怎麼能說意識形態的衝突讓位於文明的衝突了呢？退一步說，若是世界上的各種文明在意識形態上都被自由民主統一了，根據上述《第三波》中的結論，自由民主國家是不會打仗的，更何況打世界大戰呢？若《第三波》中的結論正確，在沒

有意識形態的(武裝的)衝突的世界中，只會有文明的(平和的)摩擦，〈衝突〉一文中關於文明間的世界大戰的預言就不成立。所以亨廷頓一前(民主國家不打仗)一後(將來的大戰是文明間的大戰，不是意識形態的衝突)的兩個命題是互相衝突、相互排斥而不能同時成立的。在我看來，文明的衝突是偽命題。這一點，我們還可以從亨廷頓用同一論據來證明兩個矛盾的命題中看出來。

在《第三波》中，亨廷頓比較同意儒教文化和伊斯蘭教文化有礙民主化的文化障礙論。在〈衝突〉一文中，與這兩類文明有關的國家被認為會聯合起來與西方對抗。可是事實上，這些國家與西方衝突並不是因為它們是儒教或伊斯蘭教國家，而是因為它們拒斥在西方佔主導地位的意識形態，包括拒絕民主化。

這一誤判的根源恐怕要追究到亨廷頓所採納的起源於經驗一實證主義的行為主義研究方法。像經驗社會

科學一樣，行為主義政治學的最大特徵是逃避價值，對研究和判斷價值沒有信心。經驗社會科學由於其價值上的迷惘，故在作價值判斷時反而難以合理地使用經驗論據，或是忽略了經驗證據中所隱含的價值問題。這些缺陷在亨廷頓關於文明衝突的預測中就充分顯示出來。經驗社會科學的最大長處在於其描述能力，而其最大的短處則是其預測能力。

亨廷頓所採納的行為主義政治學的最大特徵是逃避價值，對研究和判斷價值沒有信心。經驗社會科學的最大長處在於其描述能力，而其最大的短處則是其預測能力。

### 三 從殊別價值到普世價值

既然亨廷頓所謂的「文明的衝突」不過是表現為普世價值之爭的意識形態的衝突，那麼普世價值自身的存在又何以證明呢？

普世價值的存在來源於超越文明、超越種族、超越人與人之間先天和後天具體差異的普遍人性，來源於整個人類相同的生存方式，來源於人類社會內部生存衝突的壓力，來源於



西方的經濟、軍事霸權隨着世局轉換而日趨崩塌，「文化衝突論」會否是他們在國際舞台上演的最後一齣戲？

人類對超越性、普世性事物的執着追求。

對普世價值與殊別價值加以分疏是理解文明間的互動和衝突的關鍵所在。亨廷頓對未來衝突性質的誤判不僅反映了經驗社會科學自身的限制（即對價值問題的忽略），而且也反映了西方所面臨的「精神分裂」（亨廷頓語）。這種精神分裂表現為美國及西方自認為是自由、民主等普世價值或高級意識形態及其現代性的發明者及壟斷者，甚至視自由主義為西方文明的殊別價值。

把西方文明的殊別價值與這些普世價值混在一起，對其他文明獲得這種價值的嘗試感到不自在，好像有人在覬覦自己的東西，例如，亨廷頓在文章中對墨西哥總統的民主化戰略便流露出了矛盾的心情。另一方面，美國及西方又自視為上述普世價值、自由主義意識形態和現代性的守護者和推廣者。例如，德國和日本的自由民主制度就是在他們的一手扶植下建立起來的。他們一方面視推廣普世價值為己任，另一方面又感到這種推廣工作是「白人的負擔」。這種矛盾心理在於既想把自己心愛的東西餽送別人，同時又總覺得別人不配享受自己的東西，常常把非西方文明有意無意地推到了西方文明的對立面。

此外，用不當的手段來推進普世價值也容易激起其他國家的負面反應。

其實，威權國家的多數知識分子一方面是其文明的殊別價值的守護者，同時也是普世價值的傳播者和鼓吹者，他們的努力有助於縮小不同文明間存在的對普世價值的態度上的差異，促進不同文明間的對話和融合。所以，對美國及西方來說，不要把威權國家的統治者對普世價值的拒絕看

成是威權國家的全體人民和知識分子對這種價值的拒絕，而這種混淆在〈衝突〉一文中也不時地流露出來。在中美雙方各自堅守自己的意識形態的條件下，借用文化的衝突來進行意識形態的衝突是一種選擇，用文明的對話來化解意識形態的衝突是另一種選擇。我以為，後一種選擇對保存各個文明的殊別價值和推進全人類的普世價值都有利，使得各個文明帶着自己的個性匯入普世價值得到普遍認同的主流文明中。

縱觀未來的世界，在非西方文明中將存在着既堅守固有傳統，又追求普世價值的雙重傾向，而且，這兩種傾向可能會互相抵牾。西方文明將一方面繼續將其文明中固有價值與普世價值搭配推銷，同時又懷疑非西方世界接受摻雜着其殊別價值的普世價值的能力和誠意。因此，在普世價值會更日益全球化的同時，其所招致的抵抗也會更加持久。其所引發的衝突便是不同的文明間以普世價值之爭為主旋律的意識形態之爭。

### 註釋

① S.P. Huntington: "The Clash of Civilizations?", *Foreign Affairs* (Summer, 1993). Also Huntington: "If Not Civilizations, What?", *Foreign Affairs* (November/December, 1993).

② ③ ④ Huntington: "The Clash of Civilizations?", pp. 40; 39; 34.

⑤ Huntington: *Political Order in Changing Societies*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8), Chapter 1, Section 1.

⑥ Huntington: *The Third Wave: Democratization in the Late Twentieth Century* (Oklahom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91), Chapter 1, Section 4.

劉軍寧 北京大學政治學博士，現為中國社會科學院政治學所研究人員。